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FOOD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香港食品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

修訂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上限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之公告，內容有關二零二一年總供應協議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

補充協議

由於本集團牛肉產品之銷量及預計未來銷量均有所增加，董事會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根據二零二一年總供應協議向供應商及／或其附屬公司採購牛肉產品之採購額將超過現有年度上限。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七日，本公司及供應商訂立補充協議以修訂二零二一年總供應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之現有年度上限。除修訂現有年度上限外，二零二一年總供應協議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供應商持有FS-Kamichiku（一間由本集團擁有60%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之40%權益。因此，供應商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由於二零二一年總供應協議（經補充協議所補充）項下擬定之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將超過5%及年度代價超過10,000,000港元，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二零二一年總供應協議（經補充協議所補充）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i)供應商為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ii)董事會已批准二零二一年總供應協議(經補充協議所補充)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二零二一年總供應協議(經補充協議所補充)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1條，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之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背景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向供應商及／或其附屬公司採購牛肉產品之二零二一年總供應協議。

補充協議

由於本集團牛肉產品之銷量及預計未來銷量均有所增加，董事會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根據二零二一年總供應協議向供應商及／或其附屬公司採購牛肉產品之採購額將超過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之公告所載之現有年度上限。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七日，本公司及供應商訂立補充協議以修訂二零二一年總供應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之現有年度上限。除修訂現有年度上限外，二零二一年總供應協議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修訂現有年度上限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之現有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現有年度上限	24,000	26,000	30,000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八個月，本集團根據二零二一年總供應協議向供應商及／或其附屬公司採購牛肉產品之實際採購額約為22,300,000港元，佔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現有年度上限24,000,000港元約93%。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之經修訂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修訂年度上限	36,000	45,000	50,000

經修訂年度上限乃經參考下列各項而釐定：

- i. 本集團過往根據二零二一年總供應協議之牛肉產品採購額；
- ii. 本集團預計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餘下時間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全年之牛肉產品未來銷量；及
- iii. 市場對牛肉產品之需求強勁且持續增長。

供應商向本集團供應產品的價格將基於供應商所提供產品的報價。該等報價將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按正常商業條款釐定，並參考：

- i. 供應商就相同或實質相類似產品向其獨立客戶提供的現行市場價格；
- ii. 如上述(i)的可比較交易不足，則可按訂約方同意下，參考其他獨立第三方就具有可比較數量且相同或實質相類似的產品所報價格的正常商業條款；及
- iii. 如上述(i)及(ii)均不適用，則參考本公司先前採購類似產品的平均價格，以及不遜於獨立第三方給予本公司的正常商業條款。

二零二一年總供應協議(經補充協議所補充)項下，產品付款將根據供應商之信貸政策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

為確保供應商向本集團提供的銷售條款不遜於供應商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本公司制定了一套內部程序，其中：

- i. 本公司將定期獲取牛肉產品價格的市場資料，以釐定產品在市場上的現行價格；
- ii. 本公司保留一份精心挑選的供應商名單，並定期審閱和更新該名單；
- iii. 本公司將定期獲該等獨立供應商提供產品報價，有關產品規格及數量與本集團過往向其採購者相似，以得出可比較的參考價格；
- iv. 本公司會將供應商銷售的產品價格與本集團從獨立供應商獲得的報價作出比較，以及評估供應商向本集團出售產品是否符合現行市場價格並按照每份合約的條款進行；
- v. 本集團會計部門及管理層的相關人員將進行定期檢查，以審閱及評估相關持續關連交易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是否按照協議條款進行，並將定期更新市場價格，以考慮就特定交易所收取的價格是否公平合理，並符合上述定價政策；及
- vi.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審閱相關持續關連交易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本公司核數師亦將對定價條款及其年度上限進行年度審查。

董事會認為，實行上述內部監控程序後，本公司將能夠確保與供應商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交易，且其不會損害本公司及獨立股東之利益。

修訂現有年度上限之理由及裨益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受利於防疫疲勞以及2019冠狀病毒病確診個案甚少，本地客流量有所改善；加上因旅遊限制及海外檢疫要求，本地對優質高級肉類的需求不斷增加，整體餐飲業務從而得以改善。因此，自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期間開始以來，本地客戶之餐飲消費顯著增加，加上本集團積極展開營銷活動，本集團牛肉產品之銷售額持續保持高位。

由於需求增加，預期對牛肉產品之需求將超過現有年度上限。就此，現有年度上限經已調整以迎合預期需求增長。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董事)認為，本公司與供應商進行之交易及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有關本集團及供應商之一般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冷凍肉類、海產及蔬菜貿易、經營餐廳、推廣肉類產品、傳訊及廣告設計。

FS-Kamichiku是本集團擁有60%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經營日式餐廳及牛肉產品貿易。

供應商是一家於日本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經營日本餐廳、生產及銷售牛肉產品、乳製品及其他加工食品。供應商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上村昌志先生，彼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無關。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供應商持有FS-Kamichiku(一間由本集團擁有60%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之40%權益，因此，供應商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由於二零二一年總供應協議(經補充協議所補充)項下擬定之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將超過5%及年度代價超過10,000,000港元，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二零二一年總供應協議(經補充協議所補充)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i)供應商為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ii)董事會已批准二零二一年總供應協議(經補充協議所補充)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二零二一年總供應協議(經補充協議所補充)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1條，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之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概無董事於持續關連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董事須就通過批准持續關連交易之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牛肉產品」	優質牛肉及牛肉產品；
「董事會」	董事會；
「二零二一年總供應協議」	供應商及本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之協議；
「本公司」	香港食品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現有年度上限」	二零二一年總供應協議項下之年度上限；
「FS-Kamichiku」	FS-Kamichiku Company Limited，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經修訂年度上限」	二零二一年總供應協議(經補充協議所補充)項下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之經修訂年度上限；
「股份」	本公司之普通股份；
「股東」	本公司之股東；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補充協議」	本公司與供應商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七日訂立之補充協議，以修訂二零二一年總供應協議之現有年度上限；
「供應商」	Kamichiku Holdings Co., Ltd.，一家於日本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
「%」	百份比。

代表董事會
香港食品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戴進傑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戴進傑先生、文永祥先生及謝少雲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戴德豐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藍義方先生、張榮才先生及黃仲賢先生。